

什邡市沱江支流石亭江红岩渠至人民渠防洪治理工程 监理随机抽取公告

一、什邡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受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拟对什邡市沱江支流石亭江红岩渠至人民渠防洪治理工程进行固定价随机抽取，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发包。

二、项目概况（表一）：

项目业主	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什邡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什邡市沱江支流石亭江红岩渠至人民渠防洪治理工程
建设地点	什邡市经开区
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120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工程规模 (和/或标准)	修复石亭江右岸堤防长约 700 米,开挖河道挑流残积体长约 240 米。
建设资金	财评价 624.06 万元
其他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暂估价的 10%，在签合同之前 交纳，交纳形式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代理服务收费由中选（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

	务费 3000.00 元人民币。 收款单位：什邡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长城华西银行什邡支行 银行账号：1201-1000-0000-0775 3、本项目发包价包含完成本工程所有工作内容的价格（含监理费、监理平行检测费，项目业主不再支付其它费用）。
--	---

三、监理工作内容：

本工程施工工期+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工作。

四、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企业资质等级不应低于（包括）：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2) 其他要求：1. 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应具备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水利水电专业）

2. 报名企业需携带企业为拟任项目负责人缴纳的最近 6 个月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 在中选后和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前中选单位不得更换项目总监；

4. 拟任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拟任项目负责人只在其它项目担任总监职务的，可视为无在建工程）；

5. 本工程无附加工作费用，必须对施工实行过程旁站监理，并做

好影像资料，施工现场有问题应该及时向委托人汇报，如业主发现监理人员脱岗，按 1000 元/人/天收取监理单位违约金，根据工程施工进度，若连续三次不到岗，则委托人可以要求监理单位更换监理人员，如监理单位拒不更换监理人员，项目业主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6. 若监理人员不到岗履职或失职造成工程损失的，项目业主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7. 监理单位须在合同签定后 10 日内，向项目业主提供本项目的监理人员任命文件，如未按规定提供资料的项目业主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8. 中选单位需在中选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历天内与项目业主签订监理合同，且在合同签订前向项目业主缴纳履约保证金（或提供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的 10%，未按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或提供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并且将其列入黑名单，今后不得参加我公司在什邡国投集团网站发布的招标采购项目。

(3)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参加随机抽取。

五、报名时间

1.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竞争的申请人，仔细查看“附件”中合同，待自检可以接受发包方式、计价标准及合同条款后，再自愿报名。

2. 各随机抽取申请人报名及抽取时间、地点为：报名时间即北京时间 2022 年 4 月 1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16 时 00 分；抽

取时间即北京时间 2022 年 4 月 1 日 16 时 00 分；报名及抽取地点：
什邡市奎华山路南段 147 号五楼

3. 项目业主以随机抽取公告公布的工程发包价，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唯一中选人。

4. 本项目（合同段）工程发包价一览表

（表二）：

单位：万元

合同段	报价方式	报价要求	工程发包价 (保留两位小数)	备注
监理	固定价	/	估算监理费 11.4029 万元	1、本工程调整系数按如下规定： (1) 专业调整系数 0.9； (2)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0.85； (3) 高程调整系数 1.00； 2、本工程监理费最终以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作为计费基数，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 75% 计费。

六、报名资格审查

1. 发包人定于报名截止时间在有关监督人员及申请人的现场监督下，公开举行随机抽取活动，从符合资格条件的申请人中随机抽取 1 个作为中选人。

2. 如参加随机抽取的申请人只有 1 名，且通过了资格审查的，我单位将直接确定其为中选人。

3. 抽取方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在随机抽取开始前，持以下资料由业主审核通过后，方可参与随机抽取。

（1）拟任项目负责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相应执业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 (3) 企业资质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4) 企业为拟任项目负责人缴纳的最近连续 6 个月养老保险原件;
- (5) 授权委托书原件 (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最近连续 6 个月养老保险原件;
- (6) 廉洁承诺书 (提供原件)

注: 上述资料提供原件的应同时提供加盖申请人公章的复印件。

七、本次随机抽取公告在什邡市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www.sfgtjt.com 网站发布

八、联系方式:

项目业主 (全称): 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什邡市蓥华山路南段 147 号五楼

邮 编: 6184000

联 系 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0838-8260083

招标代理机构: 什邡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什邡市经济开发区 (南区) 沱江西段 1 号国投大厦
五楼

联 系 人: 王女士

联系电话: 0838-8260083

附件: 1、合同